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千行你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的情况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本公司”）与四川千行你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行你我”）于2019年11月13日签署了《四川千行你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千行你我聘请本公司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并于2019年11月14日向贵会报送了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

因千行你我上市计划发生变化，经千行你我与中原证券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辅导协议》，并签署了《四川千行你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终止协议》，且双方对于终止辅导事宜及相关协议不存在争议。

鉴于以上情况，本公司特向贵单位申请终止对千行你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事宜。

特此申请。

